

刘桂明：上海律师握手西部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85/2021\\_2022\\_E5\\_88\\_98\\_E6\\_A1\\_82\\_E6\\_98\\_8E\\_EF\\_c122\\_485470.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85/2021_2022_E5_88_98_E6_A1_82_E6_98_8E_EF_c122_485470.htm) 西部，一片急待开发的热土。上海，一面沐浴改革阳光，展现开放风彩的橱窗。在西部大开发的热潮中，往日几乎与荒凉与落后为同义词的西部，开始了艰难又充满希望地迈向现代化的征途。西部的发展牵动着党中央和全国人民的心，也牵动了上海近5000名律师的心…… 约定 2000年8月，一个火热热的绿色季节。上海市律师协会领导随上海市党政代表团赴西部考察学习，一路听，一路看，一路想。作为律师，他们深深体会到了西部大开发中法律服务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也深深感受到了西部律师的艰难奋斗与默默奉献，更深深意识到已先行一步的东部律师应为西部律师做些什么。于是，上海市律师协会分别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甘肃省、青海省律师协会签订了合作意向书和合作协议。他们约定，双方律师协会将帮助和协调协作方律师与当地有关部门的联系，协助或共同与协作方律师在本地为当事人提供良好的法律服务，不断拓展业务领域，并为协作方律师来本地设立分所提供帮助；上海市律协每年为西部律师培训一批律师，上海市律协在“东方律师网”上为协作方律协制作网页和站点，并每年派出业务精湛的律师去协作方律协举办律师实务讲座。约定之后，便是实际的行动了。成果 转眼之间，两年过去了。两年多来，上海市律师协会认真而严格履行合作协议，共举办新疆、甘肃律师培训班各两期，青海律师培训班三期，培训西部律师达近300名。除去往返旅费和部分住宿费，上海律协承担了每期培训班

学员的全部伙食费和所有教学费用及参观费用（据不完全统计，7次培训班共计使用会费30多万元）。在每期培训班上，上海律协都邀请20位沪上经验丰富，业务精湛的知名律师，为远道而来的西部同行传授业务知识，交流执业经验，内容涉及建筑房地产法律实务、银行证券律师实务、企业改制和资本运作法律实务、电子商务律师实务、刑事诉讼策略研究、劳动仲裁律师实务等数十个专业方向。如建纬律师事务所朱树英律师，作为上海房地产法律专家的他，几乎每次都被邀请为西部律师培训班授课，而且经常一讲就是整整一天，深受欢迎。与此同时，市律协在每次培训班期间，都要安排西部律师进行网络技术培训，参观上海律师事务所，参观上海城市景观。两年多默默无闻的辛勤劳动，踏踏实实为西部同行服务的深情和热心，赢得了西部律师的友谊，促进了西部律师的观念更新，拓展了他们的业务视野。通过交流，上海律师也从西部律师身上学到了艰苦创业不屈不挠的精神，激励上海律师更加珍惜自己的执业环境，奋发有为，再创辉煌。评价一缕阳光，对渴望温暖的人来说，是快乐的幸福；些许雨露，对久旱饥渴的人来说，是幸福的快乐。在天山南北，在青海高原，在河西走廊，律师同行们常常忘不了上海律师的不吝指点，忘不了上海律师的无微不至。他们用一种传统的方式表达了这种感激之情，他们在写给上海市律协的感谢信中说：“学员们普遍反映通过学习增长了知识，大开了眼界，更新了观念，学会了如何按照市场经济要求搞好法律服务，真是机会难得，受益匪浅。更为可喜的是，有些学员已将学到的法律知识应用到了西部大开发的具体实践中，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律师同行的感激是发自内心的，而司

法部领导的高度评价则为上海律师提出了新的要求。2001年11月26日，司法部副部长刘?r在“上海律师服务西部大开发新疆律师培训班”结业典礼上对上海律师的壮举给予了充分肯定。他说：“新疆律师在这么短的时间里学到的知识是有限的，但产生的影响是深远的；在上海这个改革开放的前沿城市，感受到了正与世界一流大城市逐步接轨的大都市气息，学习了中国入世后法律服务领域的许多新知识、新课题，有助于改变观念，有利于开拓进取。”她赞扬上海市律师协会举办西部律师培训班，开了服务西部之先河，是律师界具有历史意义的一件大事，为全国律师界服务西部大开发作出了表率。她要求上海律师界要把西部大开发当作系统工程去做，东西部的合作交流要长流水，不断线，总结一些经验，推广到全国去。然而，精明精业的上海律师却很谦虚，始终认为这是他们应尽的责任。正如上海市律师协会会长朱洪超在2002年10月12日第3期“沪青律师实务研修班”的开班典礼上所提到的：“身处改革开放最前沿福地的上海律师能够较早地起步，获得成绩，完全是党中央英明决策的结果，现在落实西部大开发战略，理应无所保留地把先进经验传授给西部同行。”明天值得一提的是，除了上海市律协的集体支持行动外，还有不少律师对西部律师的个人对接壮举。2001年8月，在上海市司法局、上海市律协的大力支持和关心下，江宪、潘跃新、马建军、翟建、聂鸿胜、袁国华等6位上海律师驾驶着3辆红色桑塔纳，出上海，经江苏，绕山东，过河南，走陕西，进青海，上西藏，实现了一次感人而壮丽的“上海律师西部行”。此次西行，让我们感到了上海律师对西部律师的关切之情，也感到了上海律师对祖国大好河山的热恋之

心。3辆桑塔纳捐给了青海和西藏律师协会，4800颗上海律师的心也献给了西部律师。后来，有关媒体称，这是一次律师界的西行长征，也是一次律师界的东西交流，更是一次律师界的形象宣传。现在，为期三年的协议即将履行完毕，今后如何进一步开展好“支持西部开发，支援西部律师事业发展”的工作，已经成为方方面面亟待解决的问题。无庸讳言，上海市律师协会举办的西部律师培训班，收到了良好的效果，但是仍然存在着不可避免的局限性：(1)西部律师必须承担的费用较高。尽管培训班学员只需要承担住宿费用与来回旅费，但是由于我国西部地广人稀，距离上海路途遥远，培训班一般又必须维持两周时间，因此西部律师必须支付的住宿费与交通费为数不少，普遍均在两千元左右。(2)能够接受培训的西部律师人数仍然不多。参加培训班的西部律师固然能够获得比较系统的律师实务培训，但是由于上海律师协会每年的接待能力有限，西部省份每年选送来沪接受培训的律师始终无法超过100位。并且，有时接受培训的西部律师之间执业技能也有较大差异，讲座内容很难满足所有培训律师的要求。(3)上海市律师协会支出会费较多。上海市律师协会调整会费收取情况后，尽管会费额度有了较大的提高，但是随着律师协会行业管理职能的不断完善和律师协会工作的不断扩展，会费使用仍然较为紧张，因此西部开发工作经费在会费中所占用的比重可以重新做适当的调整。于是，上海市律协经过认真而全面的调研后认为，今后可以联合西部省份各律师协会，以智力输出为主要方法，减少两地律师协会开支为交流基础，准备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工作：1、定期或者不定期地组织上海律师赴西部省份讲课 组织上海律师赴西部各

省份讲课，组织上海律师“走出去”，可以很好地弥补原先培训班模式的不足，使得广大西部律师能够在当地与上海同行交流经验，上海律师则能够切身体会西部律师的执业环境，同时也缩小了来往团队的规模，较为经济实用。在继续签定并履行西部交流协议的工作中，市律师协会与西部省份律师协会可以双方约定，在沪举办培训班与组织上海律师赴西部讲课逐年交替举行，增强两地律师的互动交流。 2、定期组织西部律师在沪上各知名律师事务所实习，增强所际交流上海市律师协会在举办第一期新疆律师培训班时，曾经安排新疆学员在沪上知名律师事务所实习一周，收到了良好的效果。但由于安排工作的纷繁复杂以及律师工作的特殊性，以后的培训班均未采用同样的培训办法。今后可以考虑参照司法部与欧盟的合作项目，联合西部省份律师协会，以“个人承担一点，两地律师协会承担一点，两地律师事务所承担一点”的形式，每年挑选少量西部律师来上海律师事务所实习一至两个月，以更好地了解上海律师事务所业务开展情况以及事务所管理情况，促进东西部律师行业间的共同发展。 沟通是无限的，交流是无尽的。上海律师握手西部律师，体现的不仅仅是热心，更是一种胸怀，一种眼光。 西部人民是不会忘记这样一群对他们如此牵挂如此关心的上海律师，西部律师也不会忘记这样一些如此热情如此周到为他们提供服务的同行，也不会忘记这样一个不仅热心而且细心的团队。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 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